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QC2101130603A2

委托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皮革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江苏启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Jiangsu Qichen Testing Co., Ltd.

专用章



委托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		
采样日期	2021.03.11	检测日期	2021.03.11-2021.03.11
采样人员	余宇鹏、秦培源	检测人员	朱明、陈晚云、金城邦、石XX、刘XX
样品类别	废水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样品状态	微浊、浅黄、无浮油、弱气味	检测环境	符合要求
检测项目	见下页		
检测方法	见附表 1		
主要检测仪器	见附表 2		
备注	1. 采样方式为瞬时随机采样，只代 2. 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3. “ND”表示检测项目浓度低于检出限； 4. “#”表示有资质资质分包，分包至江苏格林勃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，证书编号 CMA171012050433，分包报告编号为 QCE2021030301； 5. “—”表示委托单位未提供限值。		
报告编制	田红化		
报告	13911022		
报告二审	张师		
报告签发	李艳芬		
签发日期	2021 年 03 月 19 日		



采样位置和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			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废水总排口 WQC2103LQ0201~ 0203	挥发酚, mg/L	ND	ND	ND	2.0
	石油类, mg/L	0.51	0.53	0.60	20
	悬浮物, mg/L	16	14	14	400
	总氮, mg/L	38.6	38.4	41.6	70
	总磷, mg/L	0.15	0.19	0.17	0.5
	#苯乙烯, mg/L	ND	ND	ND	
	硫化物, mg/L	0.007	0.007	0.006	2.0

本页以下空白



附表 1: 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主要检测仪器	检出限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苯磺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563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脂的测定 红外分光测油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	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电子天平、烘箱	5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, 0.01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907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
#苯Z.烯	HJ 639-2012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法	气相色谱仪	
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 16489-1996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

附表 2: 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电子天平	ME1040E/02	QC-IC-0025.2
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	DHG-9140A	QC-IC-043
红外分光测油仪	OIL 460	QC-JC-014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0	QC-JC-015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